

前 言

张旺熹

本教材是由北京语言大学对外汉语研究中心组织策划、北京语言大学崔希亮教授担任总主编的“对外汉语专业研究生系列教材”中的一本。系列教材编写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对对外汉语专业学科建设，为全国各高校的对外汉语教学及相关专业的研究生提供一套系统、全面的专业教材。本教材作为其中的一本，自然也是要为此目的服务的。

按照系列教材编写的总要求，既是为研究生编写的教材，其编写的内容便应尽量考虑到系统性、研究性、前沿性和拓展性。为此，我们在教材编写中，围绕对外汉语语法教学这一主线，尽可能观照语法理论研究、语法教学实践需求的各个方面；在教材内容的组织上，尽量照顾到研究性和前沿性，将一些新的或有争议的研究话题引入教材的讨论之中；同时也考虑到研究生学习需求及今后研究的拓展方向，我们在各章都安排了一个既能为教学实践提供帮助又具有研究发展前景的理论语法内容，以此体现研究生教材的特点。

基于以上考虑，我们对本教材各章节的主体内容是这样安排的：从全书来讲，第一章为绪论，导引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的基本概念和观念；第二章重点介绍国内外主要的几大语言学尤其是语法学流派，希望为研究生的语法学习打下理论基础；第三章至第六章为教材的内容主体，根据对外汉语教学实践的基本需求，重点讨论汉语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的四个基础而重要的问题——句式、语序、虚词、语体；第七章为主要内容的延展，涉及语法理论与语法教学的一系列相关问题，是对主体知识内容的拓展；第八章为结语，重点强调从事对外汉语语法研究所应具备的四个基本意识。

从主体章节第三章至第六章的内容安排来讲，我们在每一章都尽量考虑到以下几方面的内容：本体知识介绍、相关研究综述、教学需求与教学实践、相关理论拓展。这样做的目的是希望研究生能够围绕教学需求的主要方面进行自觉的理论和实践知识的体系建构。

教材编写的基本工作，离不开对相关研究文献的梳理、吸收与整合，面向研究生的教材就更是如此。我们在编写过程中，尽量参考相关领域的代表性文献并在行文中加以吸收，用脚注、参考文献和延伸阅读文献等形式予以标明，尽管如此，也恐怕还有文献的遗漏问题，还望有关作者包容、谅解。我们在编写有关内容时，也介绍了编写者自己的一些研究成果，这一方面是为了提高编写工作的效率，尽量减少不必要的

知识产权纠纷，同时也为了体现编写者自己对相关问题的认识。这一点还望得到学界同仁的理解。另外，本教材在内容上与《对外汉语教学概论》（赵金铭主编）、《对外汉语本体教学概论》（张旺熹主编）中的部分内容有承继和发展关系，可以相互参照使用。

参与本教材编写工作的人员，均来自对外汉语教学、语言研究和语言学教学第一线。他们的具体分工如下：

张旺熹教授，主编，负责确立编写主旨、搭建内容基本框架、全书统稿校订等工作；

郭晓麟博士，副主编，负责编写第三章，协助主编协调相关工作，参与统稿；

陈晓蕾博士，负责编写第一章、第八章；

胡勇博士，负责编写第二章；

姚京晶博士，负责编写第四章。

李先银博士，负责编写第五章；

孟艳华博士，负责编写第六章；

刘丽艳博士，负责编写第七章。

本教材从正式启动编写到基本完稿，历时一年多。在这期间，编写者参考了大量的文献，也做了多方面的讨论和思考。尽管如此，限于编写的水平和精力，难免还存在各种错误和不足，深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最后，衷心感谢汉语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研究领域的前修和时贤们，他们所做的前期研究和探索为本教材的编写提供了丰富的资料，更为对外汉语语法教学学科建设的建立和发展提供了丰厚的滋养。我们愿借本教材编写和出版的形式，向他们表达我们的敬意。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语言、语法与语法研究	1
第二节 第二语言视角下的汉语语法	9
第三节 面向第二语言教学的汉语语法与语法教学研究	16
第二章 语法学理论概要	31
第一节 传统语法	31
第二节 结构主义语法	40
第三节 形式主义语法	45
第四节 功能语法	54
第五节 认知语法	64
第三章 句式研究与句式教学	77
第一节 汉语的句式与句式系统	77
第二节 汉语句式研究的基本范式	85
第三节 语序、词类与句式	92
第四节 汉语特殊句式的研 究与教学	98
第五节 构式语法理论与汉语句式研究	115
第四章 语序研究与语序教学	129
第一节 汉语语序及语序研究的价值	129
第二节 汉语语序研究综述	144
第三节 语序变化与表达	151
第四节 汉语语序教学	161
第五节 语言类型学与汉语语序研究	169

第五章 汉语虚词研究与教学	179
第一节 汉语的虚词系统	179
第二节 汉语虚词研究	188
第三节 虚词教学	210
第四节 主观性理论与汉语虚词研究	218
第六章 语体研究与语体教学	229
第一节 语体的形成与语体分类	229
第二节 汉语的语体与语体教学研究	236
第三节 语体意识培养与语体教学	249
第四节 语体语法与汉语研究	257
第七章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语法教学研究	267
第一节 理论语法、参考语法与教学语法	267
第二节 语法体系与语法大纲	277
第三节 语法对比、语法习得研究	283
第四节 语法教学研究	293
第八章 结语	317

第一章 緒論

第一节 语言、语法与语法研究

一、语言

(一) 第一语言、第二语言与相关概念

1. 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

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是按照学习者学习语言的时间先后顺序来区分的。第一语言指的是人出生以后首先接触并获得的语言，第二语言则是指人们在获得第一语言之后再学习和使用的另一种语言。比如，我国蒙古族的孩子出生以后首先获得了蒙古语，蒙古语就是他们的第一语言；入学以后他们可能还要学习汉语，汉语就成为他们的第二语言。以后他们还可能要学习英语或其他多种语言，这些也都是他们的第二语言（一般不再区分第三、第四语言）。

2. 母语、外语与第一语言、第二语言

母语是指本民族的语言（或称“本族语”），外语则是指外国的语言。一般来说，母语是人们的第一语言，但对于一些移居国外的人来说，其子女出生后首先接触并获得的语言，有可能是居住国的语言而不是母语。因此，第一语言和母语并不是完全等同的概念。同样的道理，第二语言也不一定就是外语。对于在国外出生和成长的儿童而言，他们的第一语言并不是母语，而是当地语言（或外语）；如果他们入学以后学习母语，那么，母语便成为他们的第二语言。

3. 本族语、非本族语与第一语言、第二语言

本族语和非本族语是以民族为界来区分的。本族语指的是本民族的语言，或称作“母语”；而非本族语则是本民族以外的语言，可能是外语，也可能是本国其他民族的

语言。比如，对于我国维吾尔族儿童来说，维吾尔语是他们的本族语、母语和第一语言，汉语则是他们的非本族语，但不能说是外语。如果他们在获得维吾尔语之后又学习汉语，那么汉语便是他们的非本族语和第二语言。

4. 目的语与第二语言

目的语指的是人们正在学习并希望掌握的语言。不论是外语还是非本族语，甚至是非第一语言的母语，只要成为一个人学习并希望掌握的目标语言，都可以称作目的语。一般而言，目的语都是人们的第二语言，但两者也不是完全等同的。因为目的语是人们出于某种目的而学习并希望掌握的语言，第二语言则既可能是有目的而学会的，也有可能是由于搬迁、移民等原因自然学会的。由此来看，目的语相对于第二语言，其外延要小一些。（朱志平，2008）

从上述定义可以看出，第一语言和第二语言、母语和外语、本族语和非本族语、目的语和第二语言都是根据不同标准来定义的概念，它们之间并非简单的对应关系，而是既可能相互对应又可能相互交叉的关系。

（二）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

1.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相同之处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相同之处在于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语言的获得都需要一定的主客观条件。无论是习得第一语言还是第二语言，都需要人们具备健全的大脑和言语器官（包括发音器官和视听器官），这是人们获得语言的主观条件。但仅有主观条件是不够的，人们掌握语言还必须具备语言环境这一客观条件。一个先天语言功能健全的孩子，如果与后天的语言使用环境相隔绝，也不可能获得语言，著名的狼孩儿故事便说明了这一点。

第二、语言是交际的工具，这是语言的本质特征。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目的都是为了培养交际能力。

第三、两种语言的获得都必须掌握语音、词汇、语法等语言要素及其使用规则，且都必须形成一定的听、说、读、写等方面的技能。

第四、两种语言的获得大体上都要经过感知、理解、模仿、记忆、巩固、应用等阶段。这是人们掌握语言的普遍规律。

2.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的不同之处

第一语言习得和第二语言习得除了具有相似点之外，还存在多方面的差异。主要表现为：

第一、主体不同。就语言获得的时间而言，第一语言往往是人们在儿童时期获得的；而第二语言学习者却多为成年人。两种语言的获得者在年龄、生理特征、心理特

点上的差异，往往形成不同的学习条件、学习方法，因而学习效果也不同。

第二、语言获得者的动机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出于生存和发展的需要，而成人学习第二语言可能出于各种个人和社会的目的。除了想要融入目的语社会这一基本的目的之外，学习者不存在生存问题，因此学习动机往往不稳定，而是与个人意志力的强弱有关。

第三、语言环境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在天然的语言环境中进行的，家庭、社会都提供了丰富的语言输入，并且儿童是以交际活动参与者的身份在与周围人的真实交际中习得并运用第一语言的。他们不仅能学到地道的语言，而且直接形成了语言交际能力。而第二语言学习者的语言习得可能是在非目的语环境中进行的，即使是在目的语环境中，他们的学习也往往会受到教学计划和教师的指导，缺少真实的交际环境，因而也很难完全在交际中获得目的语。

第四、习得方式不同。儿童习得第一语言是完全沉浸式地获得语言。第二语言习得往往从发音、最基本的词汇和语法开始，学习者总是不可避免地使用第一语言进行思维。因此，很难产生与第一语言习得相同的学习效果。

第五、过程不同。一般而言，第一语言习得与人的生理、心理发育进程是同步的。儿童在接触外部世界的过程中，通过模仿、记忆和运用与客观世界相关联的词语，可以建立有关具体事物的概念；语言中一些抽象概念的建立也常与相关词语的习得同步进行。因此，儿童习得第一语言的过程，也就是建立概念、形成并发展思维能力和语言能力的过程。而成人习得第二语言的过程与前者有着根本的差异。因为成人学习第二语言之前已经有了第一语言系统，学习者在语言习得过程中往往并不是在实际事物跟第二语言之间直接发生联系，而是要借助第一语言来进行思维。

第六、文化差异。语言与文化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要掌握一门语言，必须习得该语言所体现的文化。儿童习得第一语言的过程，也是通过交际融入所在社会、掌握社会文化的过程，因此，在习得语言的同时，自然也习得了该社会的文化和所要求的语用规则。相比之下，二语学习者在习得语言的同时要习得该目的语的文化则是很不容易的。不同文化的相异之处，难免会给二语学习带来困难。

二、语法

(一) 语法与现代汉语语法

1. 什么是语法？

什么是语法？在认识这个问题之前，应当了解“语法”与“语法学”是两个不同